

南宁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办理条件办理材料

产品名称	南宁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办理条件办理材料
公司名称	福建助游咨询服务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件
规格参数	品牌:助游网络 型号:无 产地:全国
公司地址	福州市鼓楼区水部街道古田路88号华丰大厦906室
联系电话	15305902318

产品详情

国家鼓励境内社会组织、企事业单位（不含在境内设立的外商独资企业或中外合资、合作企业）设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机构或从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活动。

申请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》应当符合国家有关广播电视节目制作产业发展规划、布局和结构，并具备下列条件：

- 1.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有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规定的机构名称、组织机构和章程；
- 2.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广播电视及相关专业人员和场所；
- 3.在申请之日前三年，其法定代表人无违法违规记录或机构无被吊销过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》的记录；
- 4.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。

申请材料

- 1、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》申请表
- 2、法定代表人简历
- 3、书面申请报告原件:1
- 4、办公场地情况

5、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机构章程

6、申请表所填从业人员的广播电视及相关专业简历、业绩或曾参加相关专业培训等材料

1、分公司能否申请办理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》？

根据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管理规定》第六条第（一）项，分公司因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不能申请办理。